附件2

2024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

（《苏州学导论》编撰专项研究类）

立 项 协 议 书

甲方：苏州市社会科学院（简称市社科院）

乙方：（立项项目负责人及所在单位）

立项编号：

项目名称：

成果形式：

完成时间：

资助经费：课题资助额度为 元/项。（金额大写）

经专家评审，并报部领导审定，本项目列为2024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（《苏州学导论》编撰专项研究类）立项项目。为确保研究任务能高质量地按时完成，苏州市社科院和课题负责人共同达成本协议。

一、甲方承诺：

1．及时拨付课题研究经费，经费拨付方式为中期评估合格后支付50%，项目结项后支付剩余50%。

2．做好课题管理工作和成果的宣传推广工作。

3．提供力所能及的配套服务。

二、乙方承诺：

1．授权甲方统一出版本项目研究成果，不自行出版或发布，并由甲方享有成果的著作财产权，违反规定擅自出版的不予结项并纳入科研诚信记录。

2．以课题组填写的《2024年度苏州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（《苏州学导论》编撰专项研究类）申报表》为有效约束，按课题研究大纲认真开展研究工作。

3．项目报送单位应加强对课题研究工作的领导和管理，按不低于1∶0.5比例给予配套经费支持，认真审核课题负责人报送材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，审核通过后及时将材料报送苏州市社科院，并对本课题按时高质量完成提供信誉保证。

4．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进度完成项目研究，保证项目研究不延期，不变更项目管理单位、改变成果形式、改变项目名称。

5．接受甲方管理。若违反协议，愿按有关规定接受通报批评、撤销立项、追回经费等处理。

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甲方（签章）： | 乙方：项目推荐单位（签章） |
| 年 月 日 | 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年 月 日 |